

佛山市顺德区龙江镇隔海路文明示范村地块住宅小区重新报批建设项目（佛奥凯茵苑）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

2018年01月11日，佛山市富星房产有限公司根据佛山市顺德区龙江镇隔海路文明示范村地块住宅小区重新报批建设项目（佛奥凯茵苑）竣工环境保护验收调查报告表并对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严格依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规范、本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报告书（表）和审批部门审批决定等要求对本项目进行验收，提出意见如下：

一、工程建设基本情况

（一）建设地点、规模、主要建设内容

佛山市顺德区龙江镇隔海路文明示范村地块住宅小区重新报批建设项目（佛奥凯茵苑）位于佛山市顺德区龙江镇隔海路旁，所在中心地理位置为：北纬22°53'15.52"，东经113°4'46.11"。由佛山市富星房产有限公司投资建设，总投资10450万元，所在地块占地面积为16581.11m²，建筑面积为61648.98 m²。

本项目主体工程为5栋纯住宅楼（1#~5#号楼），其中包括4栋18层，1栋25层，首层为架空层，二层以上为住宅，不设商业。配套设施为配电房、垃圾站、消防水池、消防控制室等。

（二）建设过程及环保审批情况

佛山市富星房产有限公司于2015年4月委托佛山市顺德环境科学研究所有限公司编制佛山市顺德区龙江镇隔海路文明示范村地块住宅小区重新报批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项目于2015年6月取得环保批准（批准证号：20150118，批复意见文号：顺管环审[2015]125号）。

项目于2015年11月开工建设，2016年12月完成主体工程施工。项目从立项至调试过程中无环境投诉、违法或处罚记录等。

（三）投资情况

项目实际总投资10450万元，环保投资约350万元，环境保护投资占总投资比例的3.35%，其中：废水治理80万元、废气治理70万元、噪声治理80万元、固废治理30万元、绿化及生态80万元、其他10万元。

上述投资主要用于项目污水排水管网的设计和建设、项目排气管道建设、项目各设备房隔声工程、项目地下车库通风系统的设计与建设、分散生活垃圾桶购

置及保洁队伍雇佣、项目建设期的水土保持及建成后项目内部、周边绿化恢复等。

(四) 验收范围

本次验收的范围为项目整体，包括5栋纯住宅楼（1#~5#号楼）及配套设施。

二、工程变动情况

项目实际工程变化情况见下表：

变化内容	环评情况	实际情况	变更原因
总投资额	8900万元	10450万元	环评报批阶段总投资概算为粗略估算金额，随项目建设方案的细化及实际市场物价的提升，并加大了楼面装修、建筑物周边绿化和配套设施建设投资，实际总投资较环评报批数目有较大出入。
总建筑面积	61478.788平方米	61648.98平方米	施工误差，仅与环评相差0.27%

除上述变化情况以外，项目建设内容以及其他实际工程建设情况与报批情况基本一致。

三、环境保护设施建设情况

(一) 废水

项目建成后，废水污染源主要包括居民生活污水、工作人员生活污水，主要污染物为COD_{Cr}、BOD₅、SS、NH₃-N等。项目的生活污水三级化粪池处理后排至龙江污水处理厂，项目已取得《城镇污水排入排水管网许可证》（编号：粤FS(顺)字第H007号）

(二) 废气

项目的备用发电机使用符合要求的柴油，废气经预留内置专用烟道引至楼顶排放；并且同时做好烟道的隔热、隔声、防漏措施。地下停车场设机械排风系统，并加强了管理，加强了周围的绿化；定期对垃圾房进行清洁，及时清运垃圾，减少恶臭。

(三) 噪声

项目设备噪声、居民生活噪声可通过墙体的阻隔和距离而衰减；项目备用发电机房、水泵房、配电房皆位于专用房间内，且落实了隔声减振措施；项目加强

了对进出车辆的管理。

（四）固体废物

项目固体废弃物主要为项目内居民、管理人员产生的生活垃圾。项目生活垃圾及时清运，并定期对垃圾房进行清洁、消毒，同时加强了垃圾房出口周围的绿化。

四、环境保护设施调试效果

（一）污染物达标排放情况

1.废水

项目暂未有居民入住，暂无生活污水，因此未对生活污水进行验收监测。项目运营期落实相应环保措施，废水经相应预处理后排放至龙进污水厂。

2.废气

项目的备用发电机使用符合要求的柴油，废气经预留内置专用烟道引至楼顶排放，经监测，项目备用发电机废气达到《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DB 44/27-2001）中的要求。

3.厂界噪声

由监测结果可见，项目边界各点位昼夜监测结果皆达到《社会生活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22337-2008）边界外声环境功能区2类标准的要求；项目中央点位昼夜监测结果达到《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声环境功能区2类标准的要求；项目室内监测点位昼夜监测结果皆达到《社会生活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22337-2008）表2结构传播固定设备室内噪声排放限值（A类房间）的要求。项目备用发电机产生的噪声符合《社会生活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22337-2008）中2类区标准的要求。

4.固体废物

项目设有垃圾收集房，生活垃圾交由环卫部门及时清运，同时加强了垃圾房出口周围的绿化。

5.污染物排放总量

本项目无总量控制指标。

（二）环保设施去除效率

1.废水治理设施

项目暂未有居民入住，暂无生活污水，因此未对生活污水进行验收监测。

2.废气治理设施

经监测，项目备用发电机废气达到《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DB 44/27-2001）中的要求。

3.厂界噪声治理设施

由监测结果可见，项目各点位昼夜监测结果皆达到《社会生活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22337-2008）边界外声环境功能区2类标准的要求。

4.固体废物治理设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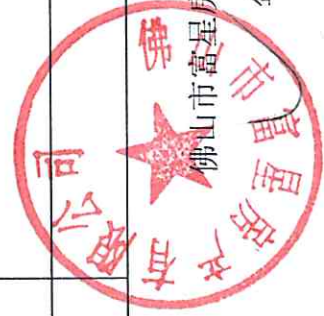
项目设有垃圾收集房，生活垃圾交由环卫部门及时清运，同时加强了垃圾房出口周围的绿化。

五、验收结论

项目环保审批手续齐全，基本按要求落实相关环保措施，经过验收工作组会议集中讨论，原则上同意项目通过环境保护设施（措施）验收。项目建设方要经一部完善环保治理设施。物业管理部门加强环保设施的维护及管理，确保其正常运行和发挥效益。

六、验收人员信息

姓名	单位	职称/职务	签名	联系电话
钟少鹏	佛山市富星房产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钟少鹏	13600326916
程维	佛山市富星房产有限公司	工程师	程维	13928710380
李修红	佛山禅建监理有限公司	总监	李修红	17078133516
冯广宇	佛山禅建监理有限公司	监理员	冯广宇	1390287312
胡瑞杰	广东顺诚置业有限公司	总包负责人	胡瑞杰	13560337565
潘高勤	广东顺诚置业有限公司	施工员	潘高勤	13922126823
陈俊洪	广东顺诚置业有限公司	生产经理	陈俊洪	15018772977
李茜	佛山市富星房产有限公司	开发经理	李茜	13924563131



佛山市富星房产有限公司
年 月 日

